

附件 1

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黄芳

联系电话：0762-5632711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4 月 10 日

和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根据项目资金使用的规定，2023 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是实施就业、再就业援助及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工作，负责城乡劳动力资源的开发利用和流动就业服务工作，为我县下岗失业人员提供相关服务，并组织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社区、行政村平台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工作运行经费。2023 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预算资金为 7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7 万元，总支出 7 万元，符合该项目既定范围内费用支出 1.66 万元。项目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，无资金缺口或结余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2023 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的使用，按照相关财务制度，有规范的申报审批流程，支出记录完整规范，凭证合规有效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：良。

我局一直跟踪项目进度，督促财政及时下拨额度，但县级财政对于项目资金划拨耗时较长，导致目标任务的完成计划出现延误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2023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经费预算资金为7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7万元，总支出7万元，符合该项目既定范围内费用支出1.66万元。2023年人社局劳动就业服务专项工作圆满完成，但由于财政资金紧张，2023年度的经费2024年度才下达额度，造成部分工作存在滞后性。总体而言，项目基本完成预期目标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问题：项目资金申请流程耗时较长，且涉及流程较多，在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，由于资金拨付不及时，造成部分工作存在滞后性。

整改措施：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，跟进项目资金的审批流程，缩短资金划拨时长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